

包头师范学院教务处

教务(2025)第26号

关于2025届春季学期毕业学生资格审核的通知

各学院：

为认真做好2025届春季学期申请毕业学生资格审核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毕业生成绩录入事项

(一) 毕业生课程成绩录入时间（1-8周结课的课程）

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18日

(二) 成绩录入网址

校园网登录地址：<http://192.168.120.194/jwglxt>

教务处网站登陆：教务处网站首页左侧单击新教务系统入口

校外登录地址：<http://222.74.42.218/jwglxt>

二、毕业生审核时间

2025年5月8日—2025年6月3日

毕业资格审核每年2次，本次为春季学期审核。

三、审核相关要求

各学院将毕业审核的相关材料留存备查。

四、审核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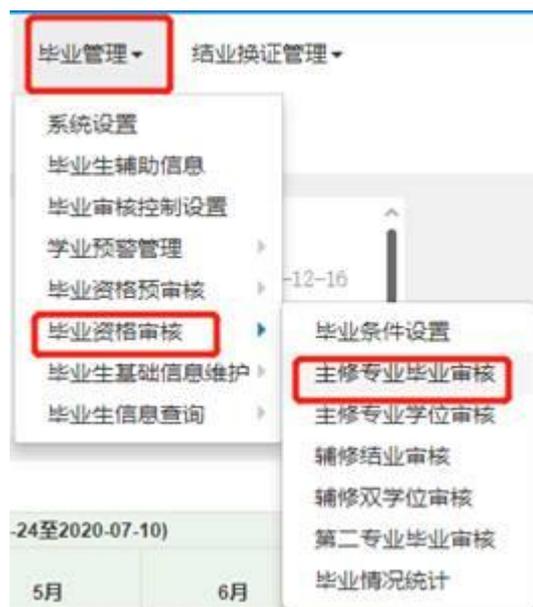
（一）各学院依据 2025 届毕业生培养方案的毕业要求，在新综合教务系统中的审核模块下对申请毕业的学生进行毕业资格审核。

（二）学位审核参照包师发【2019】35 号《包头师范学院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修订）》对 2025 届春季学期申请毕业学生的学位进行审核。

五、审核流程

（一）毕业审核

因各学院培养方案已全部审核完成，现直接进入毕业审核界面操作，选择毕业管理—毕业资格审核—主修专业毕业审核。



进入主修专业毕业审核后，选择相应的学院、年级点击查询，然后选择批量审核。



审核完成后，点击导出按钮，在审核结果中列出通过名单及未通过名单，模板见附件（毕业生审核模板）。

（二）各学院按照学历、学位审核内容对 2025 届毕业生进行初审，审核完成后将初审结果向学生公布、核查，并由学生签字确认。

（三）各学院召开学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对初审结果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并将审核相关事项以审核报告形式（附学历、学位合格者名单）在本学院进行公示，公示 3 天后，将公示结果与审核报告、审核合格者、不合格者相关数据一并报送教务处，报告上要有学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同时报电子版）

（四）教务处根据学院报送的材料进行复审，并将复审结果反馈给学院。复审未通过的由学院进行复核，并由学生本人再次签字确认。

六、材料报送

（一）报送内容

审核报告，附合格名单、不合格名单以及公示报告。

（二）报送时间

2025 年 6 月 3 日前报送审核相关材料

（三）审核附表详见附件。

教务处

2025年4月25日